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1

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铁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彩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颖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93,301,957.48	1,891,847,862.83	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6,878,936.62	812,396,010.64	1.7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3,277,078.85	-3.68%	1,450,391,045.86	-1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158,121.49	197.34%	61,827,819.24	6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75,908.36	-62.76%	30,874,719.34	-1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80,137,904.83	-44.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250.00%	0.13	6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250.00%	0.13	6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4%	2.50%	7.52%	2.79%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247,887.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7,15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1,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5,062.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08,009.17	
合计	30,953,099.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8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铁江	境内自然人	34.66%	164,320,000	123,240,000	质押	100,430,000	
惠宁	境内自然人	6.61%	31,320,000	23,490,000			
郑江	境内自然人	4.62%	21,920,000	16,440,000			
徐卫	境内自然人	2.87%	13,622,338	8,535,300			
王亚娟	境内自然人	2.11%	10,026,700		质押	6,700,000	
蒋永兴	境内自然人	1.08%	5,140,000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明曦 1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97%	4,620,000				
宋煜钰	其他	0.82%	3,887,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3,752,546				
钱江	境内自然人	0.49%	2,33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郑铁江	41,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80,000		
王亚娟	10,0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26,700		
惠宁	7,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30,000		
郑江	5,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80,000		
蒋永兴	5,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40,000		
徐卫	5,087,038			人民币普通股	5,087,038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明曦 1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0,000
宋煜钰	3,8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7,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2,546	人民币普通股	3,752,546
钱江	2,3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铁江先生与王亚娟女士为夫妻关系；郑铁江先生与郑江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变化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102,737,459.16	164,783,460.43	-37.65%	主要原因是公司采用票据结算、销售减少
预付款项	93,044,583.70	61,852,720.44	50.43%	主要原因是公司采用预付方式采购的金额增加
其他应收款	323,521.07	1,828,000.00	-82.30%	主要原因是当期应收补贴款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2,954,912.52	14,856,285.49	-80.11%	主要原因是期末留底的增值税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116,828,337.71	1,000,000.00	11582.83%	主要原因是公司向无锡时代百川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以及用厂房、土地和部分现金向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而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无形资产	45,660,377.29	87,680,957.04	-47.92%	主要原因是公司用土地向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以及如皋政府回收如皋百川置业有限公司土地而使无形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17,763.98	13,520,332.91	-53.27%	主要原因是母公司盈利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449,571.41	8,277,494.13	497.40%	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预付款增加
应付账款	139,317,550.37	80,875,032.12	72.26%	主要原因是原材料价格上升，公司采用现汇结算的采购减少，形成的应付账款增加。
预收款项	28,550,949.51	41,691,866.91	-31.52%	主要原因是采用预收款销售的销售金额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611,657.30	4,630,143.59	-86.79%	主要原因是公司年底预提的工资奖金已全部发放
应交税费	20,134,822.52	2,324,549.49	766.18%	主要原因是期末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1,639,488.95	576,797.63	184.24%	主要原因是收到的保证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	40,000,000.00	-30.00%	主要原因是公司分步归还前期借款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45,000,000.00	-33.33%	主要原因是公司分步归还前期借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145.83	477,715.28	-83.85%	主要原因是递延负债减少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发	上期年初至报告期	增减幅度	变化原因说明

	生额	未发生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64,465.85	2,612,173.55	132.16%	主要原因是应交增值税增加, 对应附加税费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082,390.52	-4,104,664.41	73.63%	主要原因是应收帐款的当期减少额减少
营业外收入	46,938,027.00	4,948,983.91	848.44%	主要原因是公司用土地和厂房评估作价向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土地和厂房评估增值形成的营业外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4,676,917.93	840,432.62	456.49%	主要原因是如皋置业土地归还政府形成的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所得税费用	22,715,723.58	12,934,172.85	75.63%	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增加
净利润	61,827,819.24	38,048,884.16	62.50%	主要原因是营业外收入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	上期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	增减幅度	变化原因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058,610.38	44,706,376.59	-50.66%	主要是收到的出口退税减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8,287.25	11,823,967.37	-52.74%	主要原因是收到的政府补贴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137,904.83	323,977,760.08	-44.40%	主要是公司销售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86,088.67	326,515.13	6664.19%	主要原因是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544,873.84	28,043,036.34	208.61%	主要原因是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95,145.17	-27,716,521.21	-266.19%	主要原因是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4月7日, 公司四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6年4月28日, 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截止目前,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正在筹备中, 公司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2、2016年7月8日, 公司四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与无锡时代百川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时代百川”)和其他自然人共同对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基新能源”)增资, 增资后, 海基新能源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3.1亿元, 其中公司以厂房和土地评估作价9,970.91万元出资、现金出资259.09万元, 合计出资10,230万元, 直接持股比例33%, 间接持股比例为5.33%, 合计持股比例为38.33%,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11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7); 2016年7月28日, 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截止目前, 相关工作仍在进行, 公司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状况。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6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6-013
	2016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6-019
公司向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事项	2016 年 07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6-026
	2016 年 07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6-027
	2016 年 07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6-031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郑铁江、王亚娟、惠宁、郑江、徐卫、刘炎明、朱玉琴、翁建飞、程国良、中国一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郭勇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0 年 08 月 03 日	2010 年 8 月 3 日至 2013 年 8 月 2 日	已履行完毕
	中国一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郭勇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	2010 年 08 月 03 日	2010 年 8 月 3 日至 2011 年 8 月 2 日	已履行完毕

			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郑铁江;郑江;惠宁;徐卫;程国良	股份限售承诺	担任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自然人股东郑铁江、惠宁、郑江、徐卫、程国良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上述人员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2010 年 08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郑铁江;王亚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者间接的业务竞争，公司控股股东郑铁江、王亚娟夫	2010 年 08 月 03 日	发生以下情形终止：单独或合并持有的公司股份均达不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并列第一大股东地	严格履行中

			<p>妇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与公司现在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不会在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企业中任职或有其他利益，直至发生以下情形终止：单独或合并持有的公司股份均达不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并列第一大股东地位，且合并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20%。</p>		<p>位，且合并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20%。</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p>郑江;程国良;徐卫</p>	<p>股份增持承诺</p>	<p>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减持过公司股票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的六个月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不少于其 2015 年上半年累计减持股票金额的 10%。</p>	<p>2015 年 07 月 10 日</p>	<p>2015 年 7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 月 9 日</p>	<p>2015 年 12 月 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5 日，郑江、徐卫、程国良已通过东北证券明珠 156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完成公司股票的增持。该承诺履行完毕。</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4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6,613.92	至	8,417.71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012.6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向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后，公司以厂房和土地评估作价向海基新能源增资，厂房土地评估增值计入当期损益。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